



附表四 第二級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進口核准證申請書

新發 補發 換發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申請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人	姓名					
		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					
		戶籍地址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人	名稱					
		統一編號					
		營業所地址					
代表人姓名							
		代表人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					
代理申請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人	姓名					
		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					
		戶籍地址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人	名稱					
		統一編號					
		營業所地址					
代表人姓名							
		代表人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					
申請人聯絡資訊	聯絡人姓名		傳真電話				
	聯絡電話(市話)		聯絡電話(手機)				
	電子郵件		地址				
輸入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供自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供審驗用(如型式認證、簡易符合性聲明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供販賣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供加工、維修或組裝後專供輸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供研發、測試或展示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核准文件載明之器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國內製造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出後復(退)運進口						
輸入電信管制射頻	項次	器材名稱	廠牌	型號	工作頻率	輸出功率	數量
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
器材項目	填寫須知： 1.進口供自用之無線電信終端設備、僅具 Wi-Fi、藍牙射頻功能之用戶端器材(Client Device，不含 AP)、僅具藍牙射頻功能之低功率射頻器材，得免填工作頻率及輸出功率。 2.進口供審驗、加工、維修或組裝後專供輸出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，其功率及頻率得免符合相關技術規範規定。 3.進口供研發、測試、展示用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或無線電信終端設備，其頻率得免符合相關技術規範規定。
檢附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型錄、規格資料或相關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任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切結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用切結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業餘無線電人員執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人身分證明文件、法人或非法人團體設立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須蓋海關關防之原出口報單，原出口報單號碼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核准文件，專案核准文件之公文字號，通傳____字第_____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型式認證證明文件、符合性聲明證明文件或簡易符合性聲明證明文件，審驗號碼：_

以上填列事項正確屬實，如有錯誤或虛偽不實，願自行承擔一切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
申請人簽章：

代表人簽章：

代理申請人簽章：

代理申請人代表人簽章：

※法人須加蓋公司章(或機關關防)及代表人章。

.....

審查結果 (由受理單位填寫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。核發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進口核准證或證號。 應收證照費新臺幣 _____ 元；證號： _____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，退件原因：			
承辦人	審核	直接主管	單位主管